文坛年代

科尔沁旗草原

端木蕻良

DuanMuHongLiang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端木蕻良

科尔沁旗草原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科尔沁旗草原 / 端木蕻良著.—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2010.9
（现代文库）
ISBN 978-7-5399-3660-4

Ⅰ.①科… Ⅱ.①端… Ⅲ.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Ⅳ.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35186 号

书　　名　科尔沁旗草原
著　　者　端木蕻良
责任编辑　王昕宁
责任校对　张松寿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字　　数　280 千
印　　张　12.625
版　　次　2010 年 9 月第 1 版，201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3660-4
定　　价　25.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科尔沁前史

一

我是生长在辽宁的一个小县城里，我生的地方叫鸷鹭树。那个县城算是一等县，在清代以前这里曾设过“卫”，大概叫做“辽海卫”。这是因为在地里掘出一块硃砂碑而知道的。那个碑现在还摆在城里最大的一个老爷庙里。在咸丰年间，这个地方，只设了“昭磨(注：是清代地方官。相当于县长的地位)”衙门，管理没有被皇帝的恩诏所许可而自动逃来的移民。这个地方是大草原，没有古代的森林，没有不平的山峦，没有长江大河，都是平地，就是东北话所谓的“一马平川”，所以在开发的工作上，比较来得容易。从山东、河北来的农民，都以这儿为第一个理想地。倘使这儿待不下去，才又转流到黑龙江或者吉林那儿去。

后来，因为这儿土地大量地开发了，管理这儿的王爷，名字叫达尔罕王(在他之前是科尔沁王)，蒙族，汉姓金，他就开了两个向土地征收税钱的“地局子”，一个叫恩阜地局，一个叫广成地局。这两个地局就是给他家收税的账房，因为这个地方是他家的封地，这地方汉人的地主，要接受他的统治权，要对他的统治权作一种报效，就是完纳一种租金，这名字叫做“大租”。恩阜地局和广成地局就是他家的私人账房。所以老百姓把他家派出来收大租的人通称

叫做“账搭”。因为这些账房先生们背上，总是背着个褡裢口袋来装钱，也叫钱搭子。

王爷在这儿没有行政权，只有经济特权。所以土地大量开发了之后，这儿就设了“府”，叫做长突府，长突是一个满州字，大概就是榆树的意思，后来就顺着音改成昌图府。行政权由府直接行使，面积非常广大，包括现在的三四个县治在内。现在的八面城、通江口、通辽……那时都受治在这个府，没有独立的行政系统。

达尔罕王的领土到底有多大，我不清楚。因为我生下来较晚，那时他家已经没落，他家的封地都已转移到汉人手里了，他差不多成了那些王爷里最穷的一个。但是，假如在东北的科尔沁旗草原，从前都是由他接替来管辖的话，那幅员可就相当大了。它包含四块地方：科尔沁左翼后旗，科尔沁左翼前旗，科尔沁右翼后旗，科尔沁右翼前旗，所占的地方都是肥沃平坦的地方，海拔三百尺左右，是广大的草原地。

这个地方在地理的分布上，一半是属于南满，一半是属于北满的，它差不多把关东草原所有的最好的田地都包括在里面了。这里的地主，轻视别处的一切地主。

在达尔罕王之前，这儿都是僧格林沁的封地。僧格林沁是清朝末叶最大的封王之一，他就是科尔沁王，就生长在昌图县城。这县城有个大喇嘛庙，造得非常庄严，庙顶有三个金顶，远远离着三四里路都可以看到它闪闪发光，庙里修造得非常堂皇，供奉的大的蜡烛，和北平白云观的差不多大小。这个地方就是他小时候读书的地方。在县的西北角还有一个僧王祠，是给他修的祠堂，祠堂两壁画着大画，描写他的战迹。庙前有几百株白杨树。

他是满洲皇庙的最后一员大将。满洲的贵族那时候似乎拿烟枪比拿火枪来得拿手，后来没有办法，才起用了那位汉人曾国藩先生来捕杀汉人。

僧格林沁后来是满洲人唯一的能争惯战的，在抗击英法联军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入侵之际，清廷招他入关防守天津白河，他曾使英法联军的两舰队的队长都受了伤，打沉了英军四艘炮舰，死亡了四五百人，还捉住过巴夏礼。后来太平天国起来的时候，北方的首领李开芳的军队，就是被他决了黄河的水给淹了的，李开芳也被他给打死。太平天国在黄河以北的势力差不多都是在他手里扑灭的，就像南京的势力被汉人曾国藩所扑灭的一样。后来他在向捻党进攻的时候给打死了。

清宫三大殿的东庑历代贤臣的牌位里，最末的一位牌位就是他，好像没有曾国藩似的(不过也许在西庑里，记不清了)。

从僧格林沁之后，关东草原就开发起来，汉人的踪迹就更多了，而且清廷的统治权也就一天一天地没落。继承他的达尔罕王生气毫无，只知道消费，他住在北京，大享其福。把土地的税收，托给他的两个大管家，一个叫金五老爷，一个叫王五老爷，托他们管理，自己不做事。金家和王家都已完完全全汉化了。金家成了汉化的土地主，王家则成为房基领有主，反而比达尔罕王要阔气起来。但是因为特权的消灭和汉化的中和作用，他们就掉入到普通地主的命运，一点也没有什么特色了。达尔罕王则失去了一切，“九·一八”之后，投奔到溥仪那儿做了最穷的最富的王(注：达尔罕王几乎失去所有的土地，所以说是最穷的，他复得了最显赫的王位，所以说是最富的)。

二

在清朝时代，东北社会的阶级关系可以说比较单纯，要比关内所具有的更要简单。这儿的社会关系，当然是地主和农民的对立，但是这些人都是大量移民过来的，他们过去的社会地位，早已动摇，还原成彼此相差无几的难民群了，他们的新的社会地位的取得还是一个未知数，是必须经过一番新的斗争才会稳定下来、发展起

来的，所以他们的原始社会的成分也特别多，比如低级宗教的信奉和当地土匪的义侠行为就是很好的例子。

满洲的征服者自从关外长驱直入，在北京做起皇帝来之后，这种统治虽然包含着民族压迫的意义，但是他们非常巧妙地把这个外来的侵略的统治转换成支持和安定封建秩序的定力。他们几次免除钱粮来满足地主阶级的愿望，这样买得了关内地主阶级的信托和尽忠，使这个开初侵略他们的势力，现在成了保护他们的势力，所以满洲人的统治在这种结合之下，就渐渐的稳定下来了。

但是在这满洲人统治的社会里，却出现了一个新的社会关系，这是过去所没有的，就是“旗人”和“民人”的对立。“旗人”就是满洲的人，也就是统治的人的代名词；“民人”就是被统治的子民的意思，也就是汉人的特有代名词。

在那时，“旗人”和“民人”的差别可就大了。“旗人”到七岁就从国家领到口粮，生下来就可足衣足食，和皇室关系好的，就可做官袭爵，和皇室关系差一点的就入军营，去做军门，立功斩将，仍可做官袭爵。所以他们生下来就是天之骄子，在社会上就有一种特权为他们准备着，等着他们来享用。

当时游猎生产集团的满洲人，一到关里立刻就以进步的农业社会为满足，又加他们受了一贯的、先天的对于生产技术的薄弱性和对于汉人的生产技术的依存性所限制，使他们完全成为不参加生产过程的地主。满洲皇帝就是当时最大的地主，他们除了祖宗发祥的领山、封林、围场、陵田之外，还有庄田，他们自入关之后，就以围为标记，大量地圈地，直接从汉人手里掠夺田地。把掠夺的一部分归自己直接管辖，叫做皇室庄园。另一部分给皇族王宫，叫做宗室庄田，还有一部分给满洲八旗的军队，叫做旗地。此外还有所谓驻防庄田、屯田、官田、庙田等等。

满洲皇室庄园的土地，有一百三十多万亩，属于皇族宗室的共计也有二百多万亩，此外入关的旗人都是被禁止营商的，所以只许

拼命掠夺土地，他们的特权部分和优厚生活的来源，差不多就都建筑在大片的土地上，这是他们在入关的时候，乘着混乱的局面，任意圈定下来的。

但是这种特权也就注定了一种命运，第一，就是使他们永远得不到参加生产过程的机会，因而不能获得参加生产过程的技术。他们成了完完全全的“不在地主”，坐吃山空，和一直参加生产过程的汉人不同。第二，就是土地的黏性和惰性使他们很难转换自己的社会地位，所以在都市的商业发达起来之后，他们就很难参加进去，很难脱胎换骨，把土地资本变更为商业资本和产业资本，来和汉人竞争。

受了这种拖累，他们的命运，就和大观园里贾府的命运一样，终究脱不了“树倒猢狲散”的结果，一天一天地颓败下去。

这些个特权阶级为了要弥补他们的奢侈的生活，不至于倒霉下来，到后来就不得不出卖土地，所以就造成了土地所有权转移的现象。这种现象随了都市的建立和皇室的腐败而逐渐扩大起来，一发而不可收拾。

后来满洲的统治者，看看没有办法，随着清朝皇室和王公的私有土地，分别使旧主承领或使典押主承领，才开始了土地大批的真正的转让。这样一来，旧旗人所有的旧旗地，便实际都进了高利贷者、大商人和大官僚的手里来了。从这之后，贵族对于旗地的特有的支配权才从此混乱起来，终于很快地消灭了。在这以前，就是旗人因为没有钱而转让土地给汉人们，也只是典押而不是出卖。

东北的土地开发很晚，一直到现在还有大量的处女地没被开发。所以土地的兼并并不十分巨大，但是因为家族制比较严密，到处都还普遍地实行大家族制度，所以一般的地主家里，土地的数目，要比南方来得大。有的地主因为兼营商业，一方面竭力把每年的纯利挪下来购买土地，做成一种田产的投资，所以有的地主有超

过一两万亩的事，也是有的。在东北所谓“家称万贯，地上千天”（注：天是土地的单位面积，相当于十亩之数）。但到民元以后，这现象就少了。

三

属于我太爷的家，他的兼并土地的手段是非常高明的，他的官是京丞，他就利用他的地位收买土地。运用了现代资本家的兼并方法，抬高地价向自己手里贵价收买，减低物租向佃户贱价出租。

这样一来，使土地的吸收不会流到别人的手里，而得到垄断的实际效果。而后他又减低物租，使些佃户乐于为他耕种，乐于成为他的奴隶。这之后再由他儿子的手里提高了或者比别家更高的物租，便没有人能够和他竞争了。他成为独占土地的领主。

这种方法，在那时东北的现金不能大量聚集的情形之下，要想无障碍地进行，也是不可能的，于是他们就用特殊的方法来向土地进攻。

他向他的领地四旁的小地主，采取包围政策，就是将他们周围的土地都买来，使他们陷入了被封锁的地位，此后，凡是放水、运粮、施肥便都得经过他的领土。这样他们的土地的调济护持，必须在取得太爷的同意之下，才能进行，否则是不能动一动的，因此，他们的主权已经丧失了一大半，处处感到掣肘。

好像装在口袋里一般，一切都得仰承太爷的鼻息，太爷这时并不追逼他们，而且还摆出十分宽大的样子，不来苛克他们。

要不是这个家族，而是其他的厉害的地主，便可以从高处向这些被包围的土地筑起了坝堤，在土地不需要水时，向下放水，在地上需要水时他又撇住不放。或者应该走的运粮道，不许他们通过，不该走的运粮道，偏又允许通过，使这家的土地完全像被捆绑的一般，生死由不得自己。渐渐地，挨不过这个罪受，就只好卖掉算了。

但是，在东北有一条不成文法，土地的邻家有购买的优先权，只有他不买，才可以外卖。所以这块肥肉，原是被他看上了，到一个相当时候，自然要命定地就落到那早已张开的嘴里了。

这个家族却不用这狼虎的法子，而用软刀子扎人，使那家感到：这是太爷活着时候的恩典，要是在他死了之后，将来难免也要受气的，还不如趁着太爷活着，早打算盘。一则可以求他的情面多卖钱，二则可以叨太爷的光，仍然租佃这块地，少拿一点儿租。所以这软刀子，有时比硬刀子还好使，这个家族的土地就一天比一天多起来了。他置了一两千天大亩地。

这种方法之外，他还运用了政治结婚，他娶了那县城的最大的富翁、亮鬃桥老庞家的女儿作他的妻，带给他一批丰富的嫁妆，这个还不算，他把他的唯一的弟弟，送到远房的宗室那儿兼祧，等他继父继母死了，他又把他接过来，这样那一支的土地也就跟着带回来了。

四

东北的地主的家庭，就像一个小的垦殖公司似的，家庭的组织非常严密，一般说来，大概分成这些个人物：大当家的，就是全家的司发号令的人，大家无论长幼尊卑都得听他的，他一个人有时出门，或者照顾不到，便又设一个二当家的，以补不足。当家之外，是掌包的，掌包的即押解粮食，进城去卖，由他把现金带回来之谓也。掌包的，也有大的、二的之分，太大的地主，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的掌包的，都是可以派出去的，这些多半都是少年子弟，平常不大管事，此时出来做一种监督的工作。以上都是家人，其余的便是家族以外的人了。这最重要的是管事的，管事的也有大的、二的之分，阔气的下边还有“跑道的”，专为传达旨意的出门跑路的人，这些都是代表地主向外接洽事务的。

假如地主金钱过往还要多，便要专设一名“外柜”，专门向四下去讨债。因为东北的借户很顽强，到期的钱不会很顺利地交出来，必须威迫利诱甚至动武，所以外柜这些人，都非得能说能抗，摔打眉毛皱、全副武装不可。“外柜”，顾名思义是对外，对内则设一名账房先生。

关于生产技术方面，除了零工、散工或者佃户出的帮工不算外，最高的叫“打头的”，打头的也有大的、二的之分，专管率领种地、割地、收谷、担粮。其余的，长工叫“年造”，短工叫做“伙计”。

因为人多，每天做饭的，也得找专人，这做饭的叫做大师傅，一个不够时，还得请二师傅，帮他忙的小厮，叫做“小打”。

武装保卫这个地主的家的人，叫做“炮手”，这个炮手就是便衣家兵，一到有匪警他们就上炮台去应战。他们用的是长枪或者盒子炮。这个和上海式大班的随身卫士只用手枪的不同，他们非常看不起手枪，认为那个玩意儿没有用。炮手没有大的、二的之分，因为这些人都是性情急躁、好高逞强、人人了得、个个逞能。不能代为品题高下，所以称呼的时候，只好喊做“张炮”、“李炮”。

赶铁皮大车的叫“老板子”，要是人多，就叫“张把”、“李把”、“赵把”。赶小车子的则叫“大把”、“二把”，比较上要算客气。因为他的职业像现在的汽车夫似的，是直接伺候主人的代步工具的。

其余的，打更的叫做更倌；量斗的，叫做斗倌；看门的，叫做门倌；还有猪倌（也有大小之分）、马倌、羊倌、磨倌、碾倌等等各如其分。

这一群浩浩荡荡的已经是二三十口人，要再添上家庭的妇女、少爷小姐，再加上食客家僮，这个组织是够庞大的了。

在东北的地主家庭里面，这些个都是不可少的，所以他和江南的地主比起来，一个像是温文儒雅的书生，一个就像军队的统领。

所以这个地主的家里，墙要建得高高的，四角和中央都要修起了炮台，每天严阵以待：到夜晚炮台上挂起红色的灯笼，换上夜班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守卫，防备夜袭。因为东北的胡匪，都是大帮儿的，都是骑马来的，最多的可以多到三四百人。

地主的墙围多半都是用土造，而不用砖。这原因第一是因为土墙方便，容易修理，第二就是土墙受了枪击不炸裂，工事不易损坏，要是砖墙就不同了，砖块受了枪击很快就爆裂开来，使土匪可以容易打进来。

东北地主家的炮台，多半修在墙的四角，是个高楼，四边有炮眼，可以向外放射。有的人家还在正房房顶上建一个炮台，用来指挥四角的炮台。防御工事做得再好一点儿的，也有修地道的，从地道进到炮台里去。还有一种叫做“老虎不出洞”的炮台，就是就着屋子的窗门修了炮台，以备土匪攻陷了院子之后，仍可据守屋子来顽抗。因为常常有这样的事情发生，所以东北地主（尤其在北满一带）造的房子，窗子旁边的垛壁都加厚，窗台也加高，好为了将来凭窗可以作战。也有的人家预先修好了逃走的地道通到山野里去，在屋子里支持不住了之后，从地道里逃脱。

这些地主家里无分长幼男女都天天拿着枪玩，每家都得有一两个远近驰名的打手。当地的诨名，管这个叫做“保家虎”，或者叫“父子兵”。

这种地主——就是说有大规模的防守准备的家庭，附近的居民都叫它做“围子”。要是有大帮土匪过境，附近居民的年轻妇女，也可以躲到围子里去。假使这围子里边的打手，打得端的出色，这个围子便被人唤做“响窑”。

在这种武装保卫下的生产工作进行也很出色。

地主家拴的车，每次出来进去，也都得用炮手来保镖。

地主家的车，最阔气的是七套大马车，有时还挂两个边套，那就是九匹马拉着一辆车了。这车最漂亮的是白辕马，其余的都是墨黑骡子，远远看来，黑白分明，车套都是紫铜环子白马索，车上挂着咕咚，马上挂着串铃，走起路来，远远地就可听见咣咣的响。

除去他们自己拴的车之外，他们还有无代价地征用佃户家的车辆，来给他们拉粮运草，所以最大的地主，可以动用一二十辆大车来拉粮。白天车上插起堂号（注：大地主家都有“堂号”，如某家自名“宝聚堂”，银钱进往、单据飞票，只要开明堂号，即可生效）的小白旗，夜里车上一律点起小灯笼，一路上呼啸而过。

这些玩意儿，大概在东北够算得起大地主的，都是一样的。除了沿海的几县之外，每个县份都是这样。

我太爷的家在这些之外，与众不同的是多了三件，第一件就是“花把式”；第二件就是“烟把式”；第三件就是“靛把式”，这可以说明他在开始大地主化的时候，同时也就士大夫化了。

据说太爷是个缓带轻裘的人，他的卧房的地上，在东北要算是最特殊的，铺了地板，上边用羊毛打了毡子（东北自家养羊的人家，可以雇人在自己家里打纯粹软羊毡子）铺了起来，他不穿鞋子，只穿一双毡袜在上面走来走去。他在八十四岁写的笔记，除了游戏文字之外，只记些个做醉虾、彩蛋、晒玉兰花茶的方法……

“花把式”，就是专门侍弄花草的师傅。据说太爷托了盐运的船只，在江南带来不少的北方所缺的花，就用这些花儿的名字，送给他的子孙作乳名，比如我的父亲的乳名叫阳春，姑姑叫黛黛、迎春，等等。他想在北方的硬劲里布置一些花草，好把周遭点缀得丰富起来，所以他甚至从南边移来了北方不能生长的梧桐。

“烟把式”是专门打大烟的师傅，这是给家人和客人预备的，他自己不抽。抽大烟也雇了专门的技术人才，在现在看来觉得很奇怪，但是在那个时候是很普遍的。

“靛把式”就是看靛的专门人才。靛是一种颜料，在外国颜料没有侵入到中国之前，中国染布都是用它。中国穿衣的颜色尚蓝，和靛的关系非常大。因为北方的农民，家家可以酿靛，用它来染布，是既方便又省钱的。但是在酿靛的时候，必须有专门技师到那儿去看，看好了，靛上来了，就得赶快炼，否则原料就要糟蹋了。这

份工作非常紧张，所以叫做“抢靛”，要是抢不上来，就算赔本了。所以这靛把式的工资是相当大的，就和轮船领港人一样，没有他是不成的。

在东北开拓疆土是很吃力的一件事，就和美洲人开发西部一样，去的都是人生的开拓者(Pioneer)，想在这些人的中间把家业挣起来，那里面的纷争和奋斗是相当复杂的，尤其是在据说是人口过多的社会里。何况这财产又是发展得这样庞大，用东北的话来形容，就是“这家的财发冒烟了”！

所以这个家族就想起了很好的方法，来减低四周的人们的愤怒的情绪。太爷用的方法第一个是风水。他不但劝别人信，他自己也信，至于他心中是否也真信，没有人晓得，不过我想他愿意自己也真信，因为那样他会更觉得心安理得，生活得更会幸福。他说他的祖坟阴宅造的穴，是藏龙卧虎格，又和阳宅相生，所以才能大发。

所谓阳宅、阴宅是什么呢？阳宅就是活人住的房子，阴宅就是死人埋的地方，这两者“向口”都好，可以相生。这话大家都信，就在我十五六岁的时候，我的二舅(那时他穷得敲着都可以叮叮当当的响了，他还不晓得他是怎样穷的，而我们是怎样发的)，他说我们的老宅子(阳宅)前边的小山头，年年都要长起一块，主我家还要大发。他还告诉我太爷的穴点得太靠上了，太霸道了，将来主家中出一大丑、一大俊。

除这之外，这个家族还采用了发狐仙财这一学说，这也大大成功。

太爷有一次下雨天去出游，回来时河里发了水，从人便把他背了过来，可是他一回头看见对面有一对狐狸，一黑一白，被雨浇得可怜，于是他就命令家丁们立刻搭桥，将那两只狐狸引渡过来。过来之后那狐狸就住在场院的大柴垛上，从那之后，那柴垛年年加新柴，从不用取，任它朽烂，来做这两只狐狸的家。

据说这两只狐狸就是狐仙，从这之后，大感太爷救命之恩，两个狐狸商量结果，决定使他家大发其财，于是永远住在那堆大柴垛上，成了镇宅大仙，不再走了。

据说夜里常常有人看见那柴垛上有两个火球飞舞，就是那两位仙人在那儿炼丹。

这个大仙住在这儿就像一位高贵的亲眷似的，亲爱一如家人，逢年过节，初一十五都要烧香。有什么事情便由家长到这儿祷告，他们管这个叫做“家大仙”，就是“御用大仙”的意思。

后来这个家族流传了这么一套风俗，就是在过年的时节，第一个，得先给狐仙拜年，狐仙的庙堂就在我家的后花园，给狐仙拜完年才给祖先拜年。在拜的时候，嘴里还说：“大仙爷给您拜年来了！”态度温和而且自然，好像真有那么一回事似的。

在我十几岁时，我父亲搬到新房子里来了，房子都用银色的新窝纸糊的，他很高兴，正在西屋查看，忽然听见有人打鼾声，就喊我母亲，问谁在屋里，母亲说没有什么人，便去寻老更倌，以为是他在睡午觉，找到了他，他正安静地搓绳。父亲心中大大疑惑起来，连忙穿好衣服，到他亲信的算卦的于老先生那儿去问一课，主凶主吉，结果说是：“家里大仙多贪了两杯，不觉醉倒了，大家一嚷，已经惊醒而去，请即安心回家，别无他事。”

当这件事发生的时候，我也在家里，不过没有和父亲站在一起，所以没有听见打鼾声，现在想起来是颇为可惜的事，要不然倒也可以听见仙人的鼾声到底是什么味儿了。

经过这件事之后，父亲非但不恼，而且十分高兴，认为是家仙惠临，保佑平安来了。所以请了全城最有道行的大法师，大大地做了一次佛事。

太爷对于处理大仙这件事是十分热心的，他除了给大仙修了一个很浪费的家之外，还怕不足凭信，他就雇用了一个乡下女人，对于他家的内情，知道得最少的一个女人，由她口中（在东北这就

叫做“下来了”，就是说狐仙附着她的身体，直接说话了）说出她感戴太爷救命之恩，决心使他发财，又讲了这个家族的掌故、秘史，头头是道。好使听的人都十分地相信这一手，因为这是由一个无知的会讲话的乡下女人讲出来的，要不是狐仙附体，她怎么能说得这样流利，知道得这样清楚呢？

总之，这个家族是用了这一套杰出的戏法，来蒙混了愤怒的眼睛，那样，他的统治土地的权柄就可以稳操了。

但是，太爷的为人大概是很暴躁的，他虽然装着怜贫恤苦，尊老爱幼，要是来了贫农到他家里，他都舍米而去。但是他的作风，决不能缓和群众的，他是完全和群众对立的人。比如他家门口的蒿草，每年都不许打柴的来割草，因为那样就会动了风水，所以那蒿草竟会长到一人多高。在祖坟上树木也都长得乌烟瘴气的（看了的人都这么说），但不许人割动一个枝条。他是个好大笑的人，所以在家僮里挑出一个最丑的，给他起个名儿，叫做“气死画匠”，就是说他的难看，使画匠都没法画出。他常常令他穿上五彩的衣服，来跳北方的一种农民舞踊——蹦蹦和秧歌，用他来以博大笑。

这些都可以说明他的性格是乐观而且冷酷。由于对于反叛他的人的一种预防的恐怖，所以他在晚年怕反抗他的人谋害他，就将他的一个远房的弟弟接来，很从容地给他三十天“大亩地”，够他一辈子吃穿，使他作贴身的梳辫理须的人，他因为看这个弟弟是一个浑浑噩噩的庸人，他才派给他这份差使的。因为他怕别的人会在给他修面的时候，把刀子放到他的喉咙上。但是这位老实的弟弟，不知道受了什么人的指使，就有一次想把刀子放在他的喉咙上去，他就把他送到牢狱终身监禁。

这些都是我母亲偷着告诉我的，父亲除了说我太爷这样那样之外，对于这些都只字不提。我的父亲在他的儿子面前是非常庄严的人，除了告诉我们一些好事外，便是使我们也相信风水，相信家仙，相信发财。他是把这个当做一种家族自信力一样传下来，认

为这样家族才可发扬光大。不过我的母亲到底不是他们的骨血，没有他那份认真。

母亲还告诉我，太爷的古玩非常多。除了金器、玉器放在箱子里，古玩通常都是摆在厢房的三间厅屋里，紫檀的架子上都统统摆满。这些东西都由母亲来照管，抹拭。累得手臂发酸，晚上睡不着觉。后来在分家的时候，这些东西算做一处窝棚（注：东北把联接成一片的地，若干亩一处，叫做一处窝棚，按地划分）来分的。而最贵重的东西，却不许母亲见过。因为太爷在看那些宝贝时，只允许我的父亲和他的一个喜欢的外孙女儿在一道儿参观，门是锁起来的，母亲还是年轻的媳妇仔，当然没有这份荣宠。据说有一种皮衣是什么骨种羊（注：据清人笔记说，是把羊骨种植在土地里，生出来的羊羔，就是骨种羊）皮做的，最为名贵，比东北特产的紫貂仁还要好。这些个我没有看见过，只看见过他送给父亲的“龙骨”，这东西在南方多不多，不晓得，在北方有得很少。其实就是古代动物的骨殖。“龙骨”在中国是用来作刀口药的，认为是一种特效药，贴金疮用的。大概是利用里边的钙质，作收敛剂。不过这骨殖要是上面有刀刻着字的，就是甲骨文。而一般药物收藏家，却都只当做一种奇药而珍视着，很少人检查检查上边是否刻字（行家自然例外）。小的时候，父亲给我看，但很快地就收进箱子里去了。

母亲有时把太爷不好的那面也告诉我们。母亲是个很会讲故事的人，她讲得富于风趣，而且正直，她使我知道了很多事，这对我影响很大。母亲在讲我们家族史的时候，虽然也是存着一种秘密的崇拜，仿佛也非常光荣似的，不过也多少带着一份儿敌意。

五

我的父亲自命是继承我太爷的，所以在他青年的时候，就大胆地荒唐起来。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